附件2

《湖州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

实施细则（试行）》（征求意见稿）

起草说明

1. 起草背景和过程

湖州作为全省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试点地市，为加快推进公共数据有序开发利用，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充分释放公共数据资源价值，市大数据局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浙江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浙江省公共数据条例》《浙江省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参考借鉴了《广东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数据条例》《上海市数据条例》等其他地方性法规，联合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等相关部门以及科研院所开展了我市数据要素市场实地调研的基础上，结合本市市级，启动了《湖州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制定工作。9月初，《实施细则》初稿起草工作完成后，广泛征求各区县、市级有关单位意见，在充分吸纳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几经修改完善，形成《湖州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实施细则（试行）》（征求意见稿）。

二、主要内容

本《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共七章三十七条，主要对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机制、授权运营平台建设、授权工作程序、授权运营行为规范、安全管理与法律责任等方面进行了明确。

**（一）明确公共数据授权主体**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作为授权主体，按照法定程序可授权符合条件的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开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活动，与授权运营单位签订授权运营协议，设置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合同专用章，并由 公共数据主管部门管理使用，具体负责实施履行相关工作。

**（二）明确授权运营场景要求**

根据“无场景不授权”的原则，申请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应当具有合法合规、明确合理的使用目的和应用场景，同时结合湖州特色产业发展目标，尤其鼓励深化拓展湖州绿色能源、绿色地理信息、绿色金融、绿色健康等绿色产业，以及湖州市电梯、木地板以及电池、非金属制品等特色产业应用场景的开发。

**（三）明确授权运营平台要求**

主要包括：**1）建设要求：**即市公共数据主管部门组织指导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运营主体统筹建设市级授权运营平台，各县区不再单独建设；**2）功能要求：**平台具备用户授权、授权运营管理、数据出域审核、全流程安全监控等功能服务；**3）使用要求：**授权运营单位应当承担使用授权运营平台的必要成本；**4）安全要求：**通过制定相关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确保授权运营平台安全稳定运行，实现原始数据不出域，数据可用不可见。

**（四）细化授权运营实施流程**

具体流程可概括为：

**1.发布通告：**公共数据主管部门发布授权运营通告，明确授权方式和申报条件等内容。

**2.提交申请：**授权运营申请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向公共数据主管部门提出需求，明确业务场景清单和数据需求清单。

**3.材料初审：**公共数据主管部门对申请单位的资格条件、安全条件、应用场景、实施方案等进行初审。

**4.专家论证：**委托专家组就场景和技术问题进行充分论证，并出具专家论证意见。

**5.审核报批：**协调机制综合专家论证意见，经开会讨论决定授权运营单位名单。授权运营单位名单应当报市人民政府审批。

**6.公示备案：**授权运营单位一经确定应当向社会公告，并报省人民政府备案。

**7.签订协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与授权运营单位签订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协议。

**（五）制定准入和退出标准**

**准入标准：**申请授权运营单位除应当满足省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满足信用要求、合规体系要求以及安全管理要求等。

**退出标准：**当出现授权运营期限届满、申请提前终止以及违法违规未按要求整改等授权运营终止情形时，授权运营应当协议授权运营活动，并及时删除相关数据。

**（六）强化公共数据供给质量保障**

通过数据质量监测和评价、问题数据纠错、异议核实与处理等方式，加强源头数据质量管理，并通过数据提供激励机制，压实数据提供单位的数据提供动力和数据质量责任。

**（七）完善授权运营主要工作机制**

《实施细则》通过一系列工作机制的制定，充分保障授权运营各项工作的有效顺利开展，主要包括：

**1.工作协调机制：**明确工作协调机制职责范围，保障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工作的统筹规划和管理。

**2.专家论证机制：**发挥专家智库功能，对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的场景与安全等问题作出评估论证。

**3.定价和收益分配机制：**建立公共数据的有偿使用机制，发挥数据财政效能，针对公共数据产品和服务，确保定价合理，同时保障运营收益在不同环节相关主体之间进行合理分配。

**4.容错整改机制：**针对违反相关规定和要求的情形，限期30天进行整改，整改期内暂停授权运营平台使用权限，视整改情况，决定是否终止授权运营。

**5.安全审查机制：**通过定期的安全审查工作，保障授权运营的全流程安全合规。

**6.年度评估机制：**在保障安全的同时，也能保证对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实施效果和社会效益的评估监测，同时将评估结果与继续申请授权运营相关联。

**（八）强调授权运营安全保障要求**

明确授权运营单位的安全主体责任，同时对授权运营单位履行配合检查、问题上报、应急预案、限期整改等工作职责做出细化规定，强化公共数据主管部门等相关职能部门的安全保障和监督管理职责。